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az895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43040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1份 (36049195_114304084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114年「新二代文化推廣大使培力暨社區推廣行動」課程資訊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114年2月19日伊總會電字第11410706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新住民家庭成長中心辦理「新二代文化推廣大使培力暨社區推廣行動」課程，期待透過課程提升新住民子女的自我認同、溝通技巧、口語表達、團隊合作之能力，並充分發揮其多元文化優勢。
- 三、「新二代文化推廣大使培力暨社區推廣行動」課程自114年3月15日至5月10日止（4月5日逢清明連假停課一次），每週六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辦理，課程地點及相關資訊詳如附件簡章。
- 四、欲報名者請掃描簡章QR code填寫報名表單；電話報名或有相關課程疑問，請逕洽中心龔社工或黃社工，聯絡電話：

萬芳高中 114022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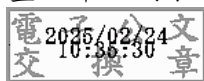
PPAA1146002101

02-22300339。

五、檢附旨案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